南充市高坪区妇幼保健院

消防应急预案

为了及时妥善处置院内各类突发安全事件，确保医院内部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。根据《消防法》、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医院实际，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发生火警时：发生火警时当事科室当班医务人员要立即报警（119火警）。并携带灭火器材对初期火灾进行扑救。扑救无效时，应及时打开消防疏散引导箱，取出疏散引导器材，引导病员（家属）按照《楼层消防疏散示意图》和安全出口标识，将病员（家属）引导到疏散通道，沿疏散楼梯疏散到地面安全地点。对病情危重、行动不便的，组织医护人员、病员相互自救。

二、后勤保卫科在接到火灾报警及确认信息后，按照《火灾自动报警处置流程》及其他操作规范，在确认火情后立即报告院总值班、科室负责人和119消防接警中心；同时迅速通知所有义务消防队队员(各值班执勤点相互通告，除须留守岗位外，其余人员应全部参与扑救行动)及其他工作人员赶赴现场参与火灾扑救与现场救援。